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內幕消息公告
有關收購雲鋁股份19%股權的主要及關連交易

董事會謹此宣佈，2022年7月24日，經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與雲南冶金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雲南冶金同意出售雲鋁股份658,911,907股股份(約佔雲鋁股份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9%)。上述股份轉讓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雲鋁股份1,009,202,685股股份(約佔雲鋁股份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9.10%)，雲鋁股份財務業績將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合併入賬，雲鋁股份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本公告日期，中鋁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雲南冶金為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雲南冶金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本次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主要交易及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因此，本次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有關於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就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尋求獨立股東的批准。本公司將於2022年9月9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於補充通函的若干資料，讓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作出知情決定，故本公司將於2022年10月10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補充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有關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建議函件；及(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

1. 緒言

董事會謹此宣佈，2022年7月24日，經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與雲南冶金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雲南冶金同意出售雲鋁股份658,911,907股股份(約佔雲鋁股份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9%)。上述股份轉讓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雲鋁股份1,009,202,685股股份(約佔雲鋁股份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9.10%)，雲鋁股份財務業績將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合併入賬，雲鋁股份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2. 股份轉讓協議

2.1 日期

2022年7月24日

2.2 訂約方

- (1) 雲南冶金(作為雲鋁股份658,911,907股股份的轉讓方)；及
- (2) 本公司(作為雲鋁股份658,911,907股股份的受讓方)。

2.3 股份轉讓

根據股份轉讓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而雲南冶金同意出售雲鋁股份658,911,907股股份(約佔雲鋁股份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9%)。標的股份權屬清晰，雲南冶金對標的股份擁有合法、有效和完整的處分權。

2.4 代價

標的股份的每股轉讓價格按照以下價格的孰高值予以確定：

- (1) 標的公司就本次交易發佈提示性公告之日(即2022年7月25日)前30個交易日標的公司的每日加權平均價格的算術平均值，即人民幣10.11元；
- (2) 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標的公司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值，即人民幣5.25元。

基於上述定價原則，標的股份的每股轉讓價格為人民幣10.11元／股，轉讓價款合計人民幣6,661,599,379.77元。

自股份轉讓協議簽署之日起至交割日期間，如標的公司發生派發股票紅利、送股、資本公積或盈餘公積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則標的股份數量應作相應調整，調整後的標的股份仍應為調整後標的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9%，標的股份轉讓價款不變。

若在過渡期內，雲南冶金取得了標的公司的現金分紅或標的公司股東大會作出決議同意向雲南冶金分配現金紅利，則標的股份對應的該部分現金分紅由雲南冶金等額補償給本公司，或由本公司從標的股份轉讓價款中直接扣除。

2.5 支付

本公司採用現金方式向雲南冶金支付股份轉讓價款，具體支付方式為：

本公司應在股份轉讓協議生效後五個工作日內向雲南冶金支付30%的轉讓價款即人民幣1,998,479,813.93元，標的股份完成過戶登記前向雲南冶金支付剩餘全部轉讓價款即人民幣4,663,119,565.84元。

2.6 交割

協議雙方應在標的股份轉讓價款全部支付完畢後積極配合完成標的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在辦理過戶登記手續過程中，凡需以協議雙方的名義共同辦理的一切事宜，協議雙方均同意無條件配合併負責辦理。

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完畢標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標的股份登記至本公司名下後，視為標的股份交割完畢。

自交割日起，標的股份對應的股東權利和義務即由本公司享有和承擔。

交割完成後，雲南冶金同意按照最新持股比例相應減少其在標的公司的董事提名人數，本公司同意按照最新持股比例相應增加其在標的公司的董事提名人數。協議雙方同意自交割日起一個月內啟動標的公司董事會的換屆工作。董事會換屆完成後，本公司在標的公司中的董事提名人選將過半數，屆時本公司將對標的公司形成實際控制。

2.7 過渡期安排

在過渡期內，標的公司因運營產生的盈利、虧損由雲南冶金及本公司按交割後持有標的公司的股份比例享有和承擔。

在過渡期內，雲南冶金對標的公司及其資產負有善良管理義務。雲南冶金應當保證和促使標的公司的正常經營，過渡期內標的公司出現的任何重大不利影響，雲南冶金應當及時通知本公司並作出妥善處理。

在過渡期內，雲南冶金及標的公司保證不得轉讓或放棄標的公司的或者與標的公司有關的任何權利，不得對標的公司的資產做任何處置。但屬於標的公司進行正常經營範圍的除外。

2.8 滾存未分配利潤

標的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前的留存收益及滾存利潤由本次交易完成後標的公司的股東按照其持股比例分別享有。

2.9 稅費及轉讓費用

交易各方因本次交易而產生的稅費，由交易各方按照有關中國法律、監管部門、結算公司的規定承擔，如中國法律、監管部門、結算公司對此沒有明確規定，各方將參照市場慣例協商解決。

各方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方式和內容，分別或共同向主管稅務部門申請本次交易相關稅費減免待遇。

因本次交易所產生的轉讓費用，依照有關規定由協議雙方各自承擔。

2.10 協議的成立與生效

股份轉讓協議經協議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署並加蓋各自公章之日成立，並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之日生效：

- (1) 本次交易經雲南冶金董事會、股東大會等內部有權機構批准。
- (2) 本次交易經本公司董事會、股東大會等內部有權機構批准。
- (3) 本次交易經國家出資企業中鋁集團批准。

3. 有關雲鋁股份的資料

雲鋁股份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807)。於本公告日期，雲南冶金持有雲鋁股份1,109,818,170股股份(約佔雲鋁股份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2.00%)，為雲鋁股份的控股股東；本公司持有雲鋁股份350,290,778股股份(約佔雲鋁股份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10%)。雲南冶金所持雲鋁股份1,109,818,170股股份的成本指雲南冶金多年來所投資的金額，約為人民幣41.65億元。雲鋁股份的經營範圍包括重熔用鋁錠及鋁加工製品、炭素及炭素製品、氧化鋁的加工及銷售；建築材料、裝飾材料、金屬材料，家具，普通機械、汽車配件、五金交電、化工產品(不含管理產品)，陶瓷製品，礦產品，日用百貨的批發、零售、代購、代銷；硫酸銨化肥生產；摩托車配件、化工原料、鋁門窗製作安裝、室內裝飾裝修工程施工；貨物進出口、普通貨運，物流服務(不含易燃易爆，危險化學品)，物流方案設計及策劃；貨物倉儲、包裝、搬運裝卸；境外期貨套期保值業務(憑許可證經營)；鋼結構工程專業承包；爐窖工程專業承包。

根據雲鋁股份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雲鋁股份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賬面值及淨資產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78.37億元及人民幣209.10億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雲鋁股份的淨利潤(扣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之前或之後)載列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 (人民幣萬元) (經審計)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 (人民幣萬元) (經審計)
扣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 之前的淨利潤	135,650.52	468,813.09
扣除稅項及非經常性項目 之後的淨利潤	108,025.18	420,382.64

4. 本次交易的理由與裨益

本次交易有利於進一步解決本公司與雲鋁股份的同業競爭問題，有效減少本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雲鋁股份併入本公司後，有助於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行業地位和盈利能力，依託雲鋁股份在清潔能源上的優勢，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綠色鋁產能佔比，有利於推動本公司綠色低碳高質量發展；同時，可以更好發揮本公司與雲鋁股份在業務和管理上的協同性，實現鋁產業一體化、集約化管理，為本公司帶來可持續的投資回報。近年來，雲鋁股份業績良好，本公司收購雲鋁股份股權亦有利於優化公司財務指標，提升公司核心競爭力和價值，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該協議所載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但因該交易的性質而並非於本集團一般或日常業務中進行。

5.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中鋁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雲南冶金為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雲南冶金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本次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主要交易及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因此，本次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鑒於本公司董事劉建平先生和張吉龍先生同時在中鋁集團任職，彼等已就此項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董事於該董事會決議案擁有任何重大權益，故並無其他董事就該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

本公司將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建泉融資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就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尋求獨立股東的批准。本公司將於2022年9月9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於補充通函的若干資料，讓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作出知情決定，故本公司將於2022年10月10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補充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有關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建議函件；及(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

6. 一般資料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與A股分別在香港聯交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其美國存託股份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集團主要從事鋁土礦、煤炭等資源的開採，氧化鋁、原鋁和鋁合金產品的生產、銷售、技術研發，國際貿易，物流產業，火力及新能源發電等。

有關雲南冶金的資料

雲南冶金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礦產品、冶金產品、副產品、延伸產品；承包境外有色冶金工程和境內國際招標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察、諮詢、設計和監理項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裝置、材料出口；對外派遣實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勞務人員；冶金技術開發、轉讓及培訓；冶金生產建設所需材料及裝置的經營；儀器儀表檢測及技術服務。於本公告日期，中國銅業有限公司(「中國銅業」)及雲南省建設物資有限公司(為中國銅業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金屬材料、建築材料、裝飾材料、玻璃、建築機械及配件等業務)分別持有雲南冶金99.99%及0.01%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銅業為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由中鋁集團、雲南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由雲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控股的國有資本投資運營公司)、雲南省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由雲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控股的國有資本投資運營公司)、雲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雲南雲投創新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由雲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的國有資本投資合夥企業)、雲南省蘭坪白族普米族自治縣財政局及怒江州國有資本投資運營管理有限公司(由怒江傈僳族自治州財政局持有100%股權)分別持有72.9175%、9.5139%、5.2752%、3.6754%、3.3998%、2.8700%及2.3482%股權。中國銅業主要從事銅、鉛鋅、鋁及其他有色金屬的勘探、開採、冶煉、加工、銷售等業務。

有關中鋁集團的資料

中鋁集團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其主營業務包括鋁、銅、稀有稀土及相關有色金屬礦產品、冶煉產品、加工產品、碳素製品的生產及銷售等。

7.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人民幣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美國存託股份」	指	由紐約梅隆銀行作為存託銀行發行、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美國存託股份，每一存託股份代表25股H股的所有權；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鋁集團」	指	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31.95%的股份；
「本公司」	指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H股及美國存託股份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交割日」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完畢標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標的股份登記至本公司名下之日；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下相同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擬舉行的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就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而成立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股東」	指	除中鋁集團及其聯繫人外之股東，其無需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股份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重大不利影響」	指	在標的公司的財務或業務、資產、財產、收益及前景中發生的，依據合理預計，單獨或共同將導致任何改變或影響，而該等改變或影響會對(1)歷史的、近期或長期計劃的業務、資產、財產、經營結果、標的公司的狀況(財務或其他)及前景，(2)協議雙方完成股份轉讓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3)標的公司的價值，(4)雲南冶金完成股份轉讓協議下交易或履行其在股份轉讓協議下義務的能力等，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轉讓協議」	指	本公司與雲南冶金於2022年7月24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雲南冶金同意出售雲鋁股份658,911,907股股份(約佔雲鋁股份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9%)；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下相同的涵義；
「標的公司」	指	雲南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標的股份」	指	雲南冶金合法持有標的公司的659,911,907股股份(約佔標的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9%)以及由此所衍生的所有股東權益；
「本次交易」	指	雲南冶金根據股份轉讓協議將其持有的標的股份轉讓給本公司；
「轉讓費用」	指	轉讓方和／或受讓方或標的公司就轉讓標的股份或談判、準備、簽署股份轉讓協議和／或股份轉讓協議下的任何文件、或履行、完成股份轉讓協議下交易而發生的，包括取得必要或適當的任何政府部門或第三方的豁免、同意或批准而發生的費用及支出；
「過渡期」	指	股份轉讓協議簽署之日至交割日的期間；
「雲鋁股份」	指	雲南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807)，於本公告日期為雲南冶金的附屬公司；

「雲南冶金」 指 雲南冶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中鋁集團的附屬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葛小雷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2年7月2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建平先生、朱潤洲先生、歐小武先生及蔣濤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吉龍先生及陳鵬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冠周先生、余勁松先生及陳遠秀女士。

* 僅供識別